



## 玉米香，夏日长

□作者:李志杰

在广袤的田野上，玉米并不是家乡的主要农作物，一般人家是在边角地上种一些玉米。玉米是粗粮，营养价值丰富，是小麦、水稻等农作物的有益补充。现在宴会的酒席上，一盘水煮山芋、花生、玉米的拼盘，香气袅袅，大受欢迎，让人留恋。

我们全家都爱吃玉米。清明后，春风拂过院墙，家里在院墙外种了第一批玉米。间隔二十来天，在收获后的菜地分别种上第二批、第三批玉米，这样，整个夏天都能享受玉米的清香美味。

种玉米是点种，用小锹在地块上，间隔大概40公分，挖开一个口子，放两粒玉米种，如果都出苗了，需拔掉一棵，或移栽到没出苗的地方。

入夏，首批种植的玉米，秸秆亭亭玉立，叶子青翠，果实清秀饱满，散发诱人的清香。我们这地方有称玉米为“棒头儿”的，也有称“胖头儿”的，是否与玉米饱满的外形有关？不得而知。

玉米香，夏日长，清香将我带到遥远的童年，带到遥远的夏日时光。小时候见到炸炒米就很兴奋，除了玉米，还用晒干的玉米粒炸，蓬蓬松松，香脆可口，是极好的零食。那时啃过玉米的秸秆，似甘蔗，有点甜，是物质贫乏年代的美妙滋味。

这土生土长的玉米，吸收大地的精华与灵气，滋味清香鲜甜独特。夏日漫长，玉米抚人心。隔天掰几根极嫩的玉米，剥掉绿衣，直接用水煮，亦可搁点盐，滋味更鲜美。颗颗玉米粒，泛白淡黄，晶莹剔透，饱满诱人，散发白玉般的光泽。这玉米，是名副其实的“玉”米呢。诱人的嫩玉米，啃起来不停嘴，清新清甜清香的气息包围舌尖，充斥味蕾，让人怀想乡村的种种美好。甚至啃完玉米粒，那渗透汁液的玉米棒儿，也极嫩透鲜，清甜可人，滋味美妙。

记得二十多年前，初夏时节，在家乡的小饭店，第一次品尝到炒嫩玉米这道菜。玉米极嫩，玉米粒尚未完全成形，连玉米棒儿一起切成丁，与瘦肉同炒，很清爽很可口，很新潮的一道菜，让我对家乡的大厨刮目相看。后来自己也用玉米做菜，玉米虾仁青豆，再来一些切成丁的青红椒相

炒，色香味俱全。倘若蛋炒饭里没有玉米粒，滋味就差了一些。玉米切块，与排骨炖，荤素搭配，滋味相融，鲜香清甜，非同一般。

读过毕飞宇的小说《玉米》，玉米是20世纪70年代的农村女孩的名字，是老大，还有玉穗、玉秀、玉英、玉叶、玉苗、玉秧六个妹妹，只有“小八子”王红兵是男孩。小说写玉米、玉秀、玉秧三姐妹不同的性格命运和人生故事，呈现的是过去乡村的奇特画卷。玉米的叶、秧、苗、穗都氤氲着乡村的水汽，她们就是一个个水灵灵的乡村女孩。

玉米清香夏日长，品尝玉米的滋味，就像恋上乡村的女孩，那无数美好的乡村往事便如潮水般向我涌来。在这玉米的香气中，我看到了儿时在田间奔跑嬉戏的身影，听到了夏夜阵阵的蛙鸣声，感受到了乡村那淳朴而温暖的烟火气息。玉米香，是乡村的味道，是童年的味道，更是心灵深处永远的慰藉。